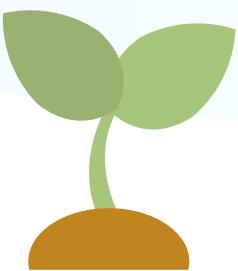


E-Newsletter End Child Sexual Abuse Foundation

與你分享

不要嫌性教育早，
因為性侵者從來不會嫌你孩子小。



活動報告



路德會富泰幼稚園教職員講座

路德會社會服務處邀請護苗基金於2021年1月25日為路德會富泰幼稚園的教職員提供性教育講座。希望能透過講座讓教職員對兒童性侵犯有更深入的認識、更了解性侵犯對兒童的傷害，並知道如何處理，及早作出預防。

2020年兒童議會會議

兒童議會會議於2021年1月30日舉行。護苗基金高級教育主任楊姑娘代表出席會議，發表對兒童性侵犯的意見，並與兒童議員及其他嘉賓互相交流討論，期望政府能正視兒童被性侵犯的問題。



Reference:
<https://www.thenewslens.com/article/68298>

活動報告

《幸福的黃色小票》活動

永旺（香港）百貨有限公司之第18屆《幸福的黃色小票》活動於2021年2月11日至7月11日舉行。護苗基金能在每月的11日在AEON旗下指定一間店舖進行宣傳。在剛過去的2月11及3月11日護苗分別於AEON荃灣店和屯門店擺放了攤位，向家長和小朋友派發單張宣揚保護兒童的訊息，並讓公眾了解護苗基金的工作。



特別鳴謝課程贊助

The Mia Project 於2021年3月捐贈60,000港元以支持護苗基金3月份的《初小學生性教育》課程

The Mia Project

WHO WE ARE

The Mia Project was founded by a passionate group of young adults that recognized an urgent need to revolutionize philanthropy.

We are on a journey to make fundraising more inclusive and sustainable.

WHY NOW

COVID-19 has exposed our existing fundraising methods to be fragile and unsustainable, leaving charities struggling to provide aid to the 1.5M+ HKers in need.

The Mia Project is here to change that.

WHY MIA

The Mia Project is named after a baby the founder's family fostered during the pandemic. Despite her size, she brought them endless joy.

She continues reminds us that no matter how small, we all can make a positive impact.

HOW IT WORKS

All it takes is one dollar a day.

Each dollar goes towards a cause-based campaign, which benefits 3-5 carefully selected charities. Once that campaign's fundraising goal is reached, a new campaign begins!

Reference:
<https://www.themiacproject.org/>

教育課程統計數字

(01/2021-03/2021)

	學校	人數	節數
《初小學生性教育》課程	14	2,349	89
《高小學生性教育》課程	12	1,539	62
《初中學生性教育》課程	9	1,252	41
《中一至中六學生 E-Class性教育》課程	5	534	20
《護苗性教育週》	2	1,447	不適用
總數：	42	7,121	212

教育日誌 上課點滴

性教育的課題從來都不是容易的，在華人社會中，甚至有人會把「性」視為禁忌話題，不敢討論。即使意外懷孕、感染性病甚至遭受性侵犯，都不敢宣之於口，往往因為這樣的觀念，加劇了問題的嚴重性和所帶來的影響。

我們的工作是向學生進行性教育，有時不免會有點緊張和尷尬。緊張，是怕自己講解不夠生動有趣，不能帶動學生投入課堂；尷尬，是怕學生會拋出一些自己也不清楚的問題。記得有一次在課堂上，在我示範如何正確使用安全套的時候，有一男學生表明自己已有性經驗，而他的銀包裏也有一個安全套，所以不需要再學習。我當時感到十分尷尬，也不知如何反應，最終我只以笑帶過，繼續認真示範。你或會問，那位學生是否在挑戰我，想要令我難堪？當刻，我也有同樣的疑問，但後來仔細回想，那位學生在上課時一直都很專心，在不同環節亦表達出他的意見，證明在上課的過程中，他一直有思考，這樣看來，那位學生純粹是跟我開玩笑，這也算是課堂上的另類體驗呢。

多次到不同學校工作，當中有「傳統名校」，也有一些風評較低的學校。學生上課時的聲音，有時是代表他們在上課時有反思。當學生可以在性教育課堂時表現如此輕鬆，也代表了「性」對他們來說是相對有討論空間，那麼要推行性教育便能事半功倍。

將學生保護在溫室當中，禁止學生討論「性」（相信是怕學生會提早發生性行為），發生問題時卻怪責他們不夠成熟。真正的保護學生，讓他們避開不幸，是應該早點把正確的性知識灌輸給他們，讓他們學懂何時「Say No」，亦知道何時可以「Say Yes」，要讓學生明白每個選擇背後的後果，衡量自己是否有能力承擔，引導他們作出經過思考的情性選擇。

作為性教育工作者，我們應該好好裝備自己，給予學生充分的知識，讓他們知道如何作出美好選擇。共勉之。

護苗基金教育主任

Emily

護苗基金致力保護18歲以下人士免於遭受性侵犯。如有任何兒童性侵犯疑問，可致電護苗線：2889 9933（星期一至五：10:00–18:00，公眾假期除外）。

「護苗線」及輔導服務

5.6%

虐兒

25.7%

護苗基金資料查詢

28.6%

個案跟進

22.9%

懷疑兒童被性侵犯

5.6%

其他 - 成人問題
(如：健康、失業、
感情、精神等問題)

2021年1月至3月，「護苗線」共接獲35個來電，其中有8個(22.9%)是懷疑兒童性侵犯個案。其他來電包括個案跟進(共10個，28.6%)和護苗基金資料查詢(共9個，25.7%)等。

2.9%

其他兒童及青少年問題

2.9%

兒童及青少年性疑問

2.9%

兒童性侵犯
資料查詢/表達意見

2.9%

性侵犯倖存者

- 個案跟進 ----- 28.6%
- 護苗基金資料查詢 ----- 25.7%
- 懷疑兒童被性侵犯 ----- 22.9%
- 虐兒 ----- 5.6%
- 其他 - 成人問題 ----- 5.6%
(如：健康、失業、感情、精神等問題)
- 性侵犯倖存者 ----- 2.9%
- 兒童性侵犯資料查詢/表達意見 ----- 2.9%
- 兒童及青少年性疑問 ----- 2.9%
- 其他兒童及青少年問題 ----- 2.9%

*成人是指18歲或以上的人。

護苗線 “Hugline” : 2889 9933

關注議題

護苗基金於2021年1月29日就早前毒品調查科警員余俊鑫因性侵犯六名11至14歲女童被判囚46個月，作出以下回應：

Unit 1-12, G/F, Nam Tai House, Nam Shan Estate, Shek Kip Mei, Kowloon, Hong Kong
香港九龍石硤尾南山邨南泰樓地下 1-12號
Tel: (852) 2889-9922 Fax: (852) 2889-9923
E-mail: info@ecsaf.org.hk Website: www.ecsaf.org.hk



會長 President
蕭芳芳女士 MBE
Ms Siao Fong Fong, MBE

主席 Chairperson
吳惠貞女士
Ms Irene Ng

副主席 Vice-Chairperson
吳頴英醫生
Dr Angela Ng
施南生女士
Ms Nansun Shi

榮譽秘書 Hon Secretary
陳綺雯女士
Ms Magdalen Chan

榮譽司庫 Hon Treasurer
符美玉女士
Ms Shirley Fu

執行委員會 Board of Governors
陳淑嫻女士
Ms Alice Chan
陳國齡醫生
Dr Phyllis Chan
陳寶瓊女士
Ms Chan Po King
周蜜蜜女士
Ms Chau Mat Mat
張錦芳教授
Prof Monit Cheung
崔永康教授
Prof Eric Choi
何念慈臨床心理學家
Ms Annie Ho
鄭鳳玲律師
Ms Nanette Kwong
李張寶之女士
Mrs Ina Lee
梁灝然律師
Mr Henry Leung

榮譽顧問 Hon Advisers
高亞培博士
Dr Albert Cruz
李永浩教授太平紳士
Prof Peter Lee, JP
蒲錦文先生
Mr William Po

榮譽編輯 Hon Editor
方鏡欣女士
Ms Fong Yui Man

義務法律顧問 Hon Legal Advisers
鄭慕智律師
Mr Moses Cheng, GBM, GBS, OBE, JP
胡百全律師事務所
P C Woo & Co

護苗基金就警員余俊鑫因性侵犯六名女童而被判囚 46 個月之回應

護苗基金就日前毒品調查科警員余俊鑫因性侵犯六名 11 至 14 歲女童被判囚 46 個月，作出以下回應：

- 本會對余俊鑫的判刑感到失望，認為刑期不足以反映案件的嚴重性，亦不能達到阻嚇之效果。
- 本會強烈譴責余俊鑫之罪行。余俊鑫身為警務人員，理應以維護法紀，保護市民為己任。其知法犯法的行為，嚴重傷害六名女童的身心，亦影響公眾對執法者的信任與期望，實在天理不容。
- 本會促請法律改革委員會儘快落實《性罪行檢討中的判刑及相關事項》之建議條文，使新訂罪行刑罰更具阻嚇作用，令兒童得到更大的保護屏障。
- 本會重申，保護兒童是每位成年人的責任，不論其背景職業均有責任向兒童提供一個安全的成長環境。任何性侵犯兒童之行為，本會以及整個社會一概不能接受。
- 本會呼籲任何人士遇到兒童性侵犯儘快與本會聯絡，我們會提供適切的心理輔導。

如有任何查詢，歡迎致電 2889 9922 與本會聯絡。

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九日

(護苗基金為擔保有限公司及慈善團體)
(End Child Sexual Abuse Foundation is a company limited by guarantee and a charitable institution)



幫助女兒走出被性侵犯陰霾



張教授：

最近我的女兒與男友有越軌行為，這時我才知道她在幾年前曾被性侵犯，但事件被揭發後，女兒情緒顯得不穩定，但又把心事收藏起來，我作為母親不知怎樣幫助她，請問我應該怎樣幫她走出陰霾呢？

伍女士
答：

來信提及女兒在多年前曾被性侵犯，當時她有多大呢？是否被朋友侵犯，或是被家人侵犯呢？她有沒有將以前被侵犯的事情告知這位男友呢？一般來說，女孩子不會隨便將自己的秘密告知別人，尤其是關於「性」的私隱。倘若她被性侵犯的經歷使她對「性」有負面的認識，她可能有濫交的情況，或對異性或性對象有依附或抗拒的表現。若侵犯者是她的男友，而她又不敢將事情說出來，這件事會對她有深遠的影響。當然，她的投訴亦可能是假編的，目的是將自己的道德偏差轉介到別人身上，將以往的性接觸形成現今性行為的罪始。以往

本欄由護苗基金執行委員會委員、美國德州休斯頓大學社會工作研究院張錦芳教授解答。

的經歷是構成現今行為的一部分原因，你現在可以做的，有以下三大點：

一、關心孩子：「做父母的是很關懷子女的，包括你所有的一切，都是歸於關心的範圍內。」

二、性教育：「坐下來，媽媽要與你分析甚麼是性和愛；首先，你對性與愛有甚麼看法？」

三、分析將來：「你說曾被性侵犯，這件事對你是有影響的，說出來可以有助心理上得到平衡。首先，你對結交男友有甚麼要求？」「你對性行為又有甚麼期望？」「將來的你對男女關係有甚麼意見？」

不要指責孩子，要提出保護身體的原則，使她負上責任感，不會將自己的過往遭遇當作現今問題的擋箭牌。

(歡迎讀者就有關兒童性侵犯的問題，致電由護苗基金設立的「護苗綫」：2889 9933，接聽時間為星期一至五上午10時至晚上6時)

星島日報 2021.01.27

有關性侵犯的新聞

警性侵6童囚46月 護苗基金：遠不足阻嚇

【明報專訊】毒品調查科警員余俊鑫先後侵犯6名女童，日前被判囚46個月，有人質疑護苗基金因「撐警」而一直未有發聲。護苗基金前日於網站發表聲明回應，稱對有關判刑感失望，並強烈譴責余俊鑫身為警務人員，知法犯法嚴重傷害6名女童身心，影響公眾對執法者的信任與期望，「實在天理不容」。

指對判刑失望 促法改會提高罰則

護苗基金的聲明提到，對於余俊鑫的判刑感到失望，認為刑期遠不足以反映案件嚴重性，亦不能達阻嚇之效。聲明強烈譴責余俊鑫的罪行，指其身為警務人員，理應維護法紀保護

市民，他知法犯法嚴重傷害6名女童身心，影響公眾對執法者的信任與期望，「實在天理不容」。

護苗基金促請法改會盡快落實《性罪行檢討中的判刑及相關事項》建議條文，提高相關罪行罰則，重申任何人不論背景職業均有責任向兒童提供一個安全成長環境，任何侵犯兒童的行為，該會及社會亦不能接受。

35歲警員余俊鑫涉於2017至2018年間，於社交媒體結識女童相約外出，先後性侵6名11至14歲的女童，而他事發時屬毒品調查科警員。余早前承認非禮及與16歲以下兒童非法性交等共8罪，上周三在區域法院被判囚46個月。

明報 2021.01.31

警狎6童刑滿出獄 遭覆核刑期



▲侵犯6名女童的警員余俊鑫昨到高院應訊後，拔足橫過馬路跑到金鐘廊附近，以逃避拍攝。（楊柏賢攝）



◀被告余俊鑫最終乘坐的士離開。上訴庭批准他被律政司刑期覆核的案件押後，以準備相關陳辭文件。（楊柏賢攝）

【明報專訊】時任毒品調查科警員2017至2018年間性侵於社交媒體結識的6名11至14歲女童，早前承認非禮及與未滿16歲兒童非法性交等8項控罪，今年1月在區域法院判囚3年10個月，現已獲釋。律政司向上訴庭提出刑期覆核，昨在高等法院提訊，法庭決定押後再訊以待男警一方提交書面陳辭。

余俊鑫（35歲）早前承認兩項向16歲以下兒童作猥亵行為、一項管有兒童色情物品、3項非禮，以及兩項與未滿16歲兒童非法性交罪。他2018年中還押，近期已獲釋。

【案件編號：CAAR/21】

明報 2021.03.26

護苗基金 End Child Sexual Abuse Foundation

想獲取更多護苗最新資訊？

歡迎瀏覽護苗基金網頁 www.ecsaf.org.hk

如對本通訊有任何寶貴意見，歡迎電郵至 info@ecsaf.org.hk